

股票代码:002739 股票简称:万达电影 公告编号:2024-010号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29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29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3号万达文华酒店7层
 3、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陈洪涛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46人,代表股份650,571,87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9.851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435,875,26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0.000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43人,代表股份214,696,61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9.8513%。
 2、现场出席的中小投资者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44人,代表股份34,698,11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592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1,5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0001%;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42人,代表股份34,696,61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5920%。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4、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陈惠燕律师和王力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1.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1 选举陈曦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644,547,45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074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8,673,69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的82.6376%。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陈曦女士累计获得同意票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陈曦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龚昕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644,293,69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035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8,419,92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的81.9063%。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龚昕先生累计获得同意票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龚昕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表决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48,338,09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566%;反对1,968,9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027%;弃权26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0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2,464,33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5622%;反对1,968,97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6746%;弃权26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7632%。
 该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49,096,2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732%;反对1,365,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9%;弃权1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6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3,222,51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7473%;反对1,365,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357%;弃权1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170%。
 该议案获得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陈惠燕律师和王力律师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就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主要内容如下: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2、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姓名:陈惠燕律师和王力律师
 3、结论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股票代码:002739 股票简称:万达电影 公告编号:2024-011号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1月29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3号万达文华酒店7层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23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会议方式符合《公司法》第六十二条、《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陈洪涛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陈曦女士和龚昕先生为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1010 证券简称:文峰股份 编号:临2024-002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秘辞职及聘任董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何兰红女士的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何兰红女士申请辞去第七届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规定,何兰红女士提交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去上述职务后,何兰红女士仍在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职务。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何兰红女士在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
 公司于2024年1月26日以微信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敏先生主持,会议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黄嘉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黄嘉莹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职业品德、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且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附:黄嘉莹女士简历
 黄嘉莹,女,1993年6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现任上海文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曾任北京大学研究生院干事、上海文峰千家惠购物中心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证券代码:601010 证券简称:文峰股份 编号:临2024-003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证券代码:688362 证券简称:甬矽电子 公告编号:2024-011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30,000.00万元至250,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同比增加5.65%至14.84%。
 2.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000.00万元至-8,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同比减少161.54%至186.87%。
 3.预计2023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8,500.00万元至-14,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同比减少345.60%至413.35%。
 (三)本次业绩预告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公司2022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217,699.2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3,813.1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903.93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受外部经济环境及行业周期波动影响,全球终端市场需求依旧较为疲软,下游需求复苏不及预期,公司所处的封装环节亦受到一定影响,整体价格承受一定压力;此外,公司二期项目陆续投产,产能爬坡过程中人员、能

源动力、固定资产折旧等固定支出较高。上述情况综合导致公司本报告期毛利率有所下滑。同时,新工厂建设及人员规模增加导致本期财务费用及管理费用亦有所上升,导致本年度整体净利润水平下滑。
 2.报告期内,公司努力克服整体行业下行的不利影响,持续关注客户需求,围绕客户提供全方位服务,通过增强新客户拓展力度,加强新产品导入力度,降低产品成本等多种方式,提升客户满意度和自身竞争力,客户群有所扩大,公司稼动率整体呈回升上升趋势,营业收入规模逐季环比上升,全年预计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加5.65%至14.84%。产品线方面,公司二期项目打造的“Bumping+CP+FC+FT”的一站式交付能力已经初步形成,可以有效缩短客户从晶圆裸片到成品芯片的交付时间及更好的品质控制,开始逐步贡献营收;公司应用于5G射频领域的Pamid模组产品量产并通过终端客户认证,出货数量持续提升;在客户群方面,公司在深化原有客户群合作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包括中国台湾地区头部客户在内的客户群体,亦取得了一定突破,为公司后续发展奠定基础。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次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的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88589 证券简称:力合微 公告编号:2024-003
 债券代码:118036 债券简称:力合转债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56,000万元至6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5,617.71万元至9,617.71万元,同比增长11.15%至19.09%。
 2.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10,550万元至11,3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3,042.69万元至3,792.69万元,同比增长40.53%至50.52%。
 3.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9,000万元至1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3,652.10万元至4,652.10万元,同比增长68.29%至86.99%。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50,382.2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7,507.3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5,347.90万元。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17,329.67万元。
 ● 公司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14,177.19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17,329.67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实现扭亏为盈。
 2.公司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14,177.19万元。
 3.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预测,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一、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195.7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137.48万元。
 (二)每股收益:-0.09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一)2023年,公司加强日常经营管理,控制费用支出,从而报告期公司业绩较上年同期有所提升。
 (二)公司于2023年1月转让参股公司南通华尔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产生投资收益约2,403.38万元。
 (三)上年同期公司归母净利润为负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认购的私募基金出现亏损以及对公司出售持有的天风证券股票形成投资损失。
 (四)会计处理对公司业绩预告没有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公司经营情况及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暂未发现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次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的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3903 证券简称:中特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3
中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639.59万元至19,248.72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3,609.14万元至7,218.27万元,同比增加30%至60%。
 2.公司预计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4,591.84万元至18,200.97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3,920.78万元至7,529.91万元,同比增加37%至71%。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639.59万元至19,248.72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3,609.14万元至7,218.27万元,同比增加30%至60%。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4,591.84万元至18,200.97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3,920.78万元至7,529.91万元,同比增加37%至71%。
 (三)本次预计的业绩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030.4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671.06万元。
 (二)每股收益:0.49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2023年度,公司以与长江环保集团战略合作为抓手,持续深化战略转移工作,强化在南方发达区域的组织建设,在长三角区域、湖北区域和安徽区域均有重要项目获得落地实施,对业绩增长提供了重要支撑。在公司业务发展成为成熟的京津冀和河南区域,公司巩固业务优势,在严控经营风险的前提下继续获得优质项目,同时推动存量项目的精细化管理,持续提升降本增效,实现成熟区域公司业务的良性循环。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本次业绩预告不存在重大影响。
 (三)会计处理的影响。
 会计处理对公司本次业绩预告不存在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期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88213 证券简称:思特威 公告编号:2024-003
思特威(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思特威(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00万元至1,6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9,375万元到9,875万元。
 (2)公司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0万元到32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1,618万元到11,918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27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598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一)新业务收入增长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在消费电子领域与现有客户在中低价产品领域的合作不断深入,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同时高阶5000万像素产品量产出货顺利,该类产

品主要应用于高端旗舰手机的主摄、广角、长焦等摄像头,且单价较高,为公司的

思特威(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股票代码:002739 股票简称:万达电影 公告编号:2024-013号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6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并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司已于2024年1月26日前将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6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分别于2024年1月12日和2024年1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暨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终止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86,115.91万元(含利息收入),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股票代码:002739 股票简称:万达电影 公告编号:2024-012号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1月29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3号万达文华酒店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23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会议方式符合《公司法》第六十二条、《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由公司全体监事推举杨海先生主持,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杨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因公司股权结构调整,方翼双先生

不再担任监事会主席职务。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选举杨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简历见附件),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25 证券简称:安达智能 公告编号:2024-002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本期业绩同比下降。
 1.经测算,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5,000万元到48,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约17,132万元到20,132万元,同比下降26.30%到30.91%。
 2.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600万元到3,1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约12,611万元到13,111万元,同比下降80.27%到83.45%。
 3.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00万元到1,5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约13,664万元到14,164万元,同比下降90.11%到93.41%。
 (三)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5,131.5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711.3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5,164.46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1.公司主要从事流体控制设备、等离子设备等智能制造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下游应用包括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半导体、新能源等多个行业领域,其中消费电子是公司收入占比最大的一个应用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汽车电子、半导体等行业领域的市场开拓,目前这些领域的营收占比虽小但取得一定的增长。而消费电子行业受宏观经济周期变化、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行业景气度低迷,电子终端产品工艺创新不大,影响了智能制造设备的需求,公司国

际大客户及其供应链厂商的采购量亦受影响,导致公司产品出货及收入同比下滑。
 2.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丰富了产品系列和种类,因公司产品收入结构发生较大变化,高毛利产品收入占比下降等综合因素影响公司整体毛利率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3.面临艰难的外部环境,公司注重长期价值成长,坚持夯实技术研发创新,不断开拓市场领域和客户群体,在报告期内进行逆势布局。
 ①在研发方面,公司坚持从核心部件到关键算法再到整机设计的自主研发控制,电机及伺服驱动、机器视觉、等离子发生器、超快飞秒激光等领域的技术能力,并持续提升高性能、高可靠性产品及解决方案的研发和迭代,从智能制造装备的底层技术构筑产品竞争优势。随着公司在研发项目的不断推进以及高端研发人员的规模扩张,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同比增长有较大增幅。
 ②在销售方面,公司除了持续巩固消费电子优势市场外,大量引进了各类优秀的营销人才,加大了对汽车电子、半导体、新能源等下游应用市场的拓展力度。经过过去一年的努力,公司已成功切入国际汽车电子头部客户和国内头部客户的供应链,在半导体封装头部客户的供应链上亦有突破,这将为公司未来成长及后续业绩提升打下基础。因此,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比去年同期有所增加。
 四、风险提示
 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3903 证券简称:中特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3
中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639.59万元至19,248.72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3,609.14万元至7,218.27万元,同比增加30%至60%。
 2.公司预计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4,591.84万元至18,200.97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3,920.78万元至7,529.91万元,同比增加37%至71%。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639.59万元至19,248.72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3,609.14万元至7,218.27万元,同比增加30%至60%。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4,591.84万元至18,200.97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3,920.78万元至7,529.91万元,同比增加37%至71%。
 (三)本次预计的业绩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030.4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671.06万元。
 (二)每股收益:0.49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2023年度,公司以与长江环保集团战略合作为抓手,持续深化战略转移工作,强化在南方发达区域的组织建设,在长三角区域、湖北区域和安徽区域均有重要项目获得落地实施,对业绩增长提供了重要支撑。在公司业务发展成为成熟的京津冀和河南区域,公司巩固业务优势,在严控经营风险的前提下继续获得优质项目,同时推动存量项目的精细化管理,持续提升降本增效,实现成熟区域公司业务的良性循环。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本次业绩预告不存在重大影响。
 (三)会计处理的影响。
 会计处理对公司本次业绩预告不存在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期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88213 证券简称:思特威 公告编号:2024-003
思特威(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思特威(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00万元至1,6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9,375万元到9,875万元。
 (2)公司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0万元到32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1,618万元到11,918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27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598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一)新业务收入增长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在消费电子领域与现有客户在中低价产品领域的合作不断深入,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同时高阶5000万像素产品量产出货顺利,该类产

品主要应用于高端旗舰手机的主摄、广角、长焦等摄像头,且单价较高,为公司的

思特威(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